**（學校全銜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撤回檢舉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(須為檢舉人) | 申請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案情  摘要 | 詳如校園霸凌事件檢舉書，如附件。 | | |
| 撤回  聲明 | 檢舉人前於 ◎◎◎年◎◎月◎◎日，向（學校）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所提之檢舉案，因 雙方家長晤談後，發現孩子之間有誤會，今於（地點）詳談後，已解開誤會之處，並承諾各自約束子弟，擬予撤回。  (上開畫底線內容為範本，空白底線請撤回申請人填寫) | | |
| 備註 | 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5條規定：「…撤回檢舉事件或調和、調查中撤回檢舉之事件，調查學校認有必要者，得受理及本於職權繼續調查處理。」 | | |
| 此致  （學校全銜）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    中 華 民 國年 月 日 | | | |
| 撤回檢舉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 | | | |